

证券代码：603183

证券简称：建研院

公告编号：2025-004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2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60,292,232.62元（合并口径）。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97,153,25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2,428,831.28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当年实现可供投资者分配净利润比例为20.6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股份回购金额并注销（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12,501,228.0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24,930,059.28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41.35%。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2,428,831.28	22,547,121.80	20,785,530.27
回购注销总额（元）	12,501,22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292,232.62	112,121,577.58	103,228,525.37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46,715,254.3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5,761,483.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12,501,228.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91,880,778.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8,262,711.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74.29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

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经营现金流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造成影响。

该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